

## 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○○○○○○○（代表人：○○○）茲向（管理機關名稱）申請重建範圍內之（管理機關名稱）所管有之國有土地與合法建築物參與本重建案。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切結書。承諾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本申請案件所檢附之一切書圖內容及申請文件，均正確且屬實。如有虛偽不實時，立書人願負法律責任。
- 二、立書人願負責自行處理坐落於國有土地之地上物，如發生糾紛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- 三、國有土地如涉及現有巷道、人行道、水溝或其他類似使用情形時，立書人願自行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倘因本申請案件所衍生之相關法律責任、損及他人權益之損害賠償責任或糾紛，立切結書人願自行承擔，與（管理機關名稱）無關。
- 五、同意（管理機關名稱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5、16 條規定，依法定職務為必要之利用時，於必要範圍內蒐集或處理立書人及代表人之個人資料。

此致

（管理機關名稱）

立切結書人：○○○○○○○負責人：○○○

統一編號／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